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2020 年西沙群岛岛礁外业调查船舶租赁服务项目

二、采购预算金额：40 万

三、采购需求及服务期：

1、船舶参数要求

序号	船舶类型	数量	单位	参数名称	具体参数	备注
1	岛礁调查船舶	1	艘	总吨位	不少于 200 吨	
				总长	不少于 33 米	
				船（型）宽	不少于 6.5 米	
				主机总功率	不少于 280kw	
				通航配备	高频电台、卫星电话	
				安全配备	救生设备及消防设备齐全、完好，符合船检要求	
				续航能力	不少于 30 天	
				航行海域	近海或远海航区	

2、船舶证书、船员及其他服务要求：

（1）船舶检验证书、国籍证书、安全证书、船舶财产保险及所有权证书符合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或海事主管部门要求；

（2）船员证书、船员保险

配备满足 24 小时航行安全作业的适任船员，船员证书符合相关部门规定及满足本次安全作业要求，船员保险齐全；

（3）保证采购人作业的 220V、380V AC 用电需求；

（4）提供 8-10 人的住房及 1-2 间专用工作间（均配空调），并为采购人作业人员提供一日三餐服务(采购人员伙食费用自理)。

（5）船舶应配备小型船只或快艇，保证调查人员在无港口的岛（礁）进行登岛和浅水区

域开展施工作业。

(6) 服务方一旦中标，提供的船舶必须为其本公司所有，不得转包或外包给其他公司或个人。

3、船舶服务内容

(1) 作业地点：永兴岛、东岛、七连屿、金银岛、甘泉岛、珊瑚岛、琛航-广金岛、晋卿岛、全富岛、鸭公岛等海域。

(2) 作业内容：礁盘水深测量；海水取样；岛礁陆域调查。

(3) 租赁时间：25 天。

4、服务报价：

(1) 船舶租赁日计算：

1) 起租日：船舶到达用户指定地点交付使用之日；停租日：船舶自作业海区回到指定船籍港之日。起租日、停租日均以采购人书面授权专人签单确认为准。

2) 因船舶维修等原因造成进港、锚地或海上停泊等影响采购人作业情况不计入船舶租期。

(2) 服务预算：人民币 40 万。

(3) 租金包括：

燃料费、船员工资、生活费、船舶及人员保险、机油、淡水、维修保养费、避风费、营运费、管理费、调遣费、利润、风险、税金等一切费用。

四、验收标准和要求

1、租赁时间：详见用户需求；

2、交付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3、付款条件：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4、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